

房署研出招 維持3年上公屋



應耀康說，特區政府未來5年合共有93,300個單位落成。 彭子文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公屋輪候冊突破28萬大關，非長者單身人士的申請更高達14.28萬。房屋署署長應耀康昨日表示，房屋署去年已調整配額計分制，現正去信查詢累積輪候多年的申請人的意願，如3次不回覆，該署會將申請者從輪候冊名單剔除。目前，公屋平均輪候時間為3.6年，較以往承諾的3年為久，當局會多做工夫，令輪候時間平均維持於3年，但不會考慮推出私樓租金津貼。

非長者單身申請3次不覆除名

截至今年9月底，公屋輪候冊共有28.53萬宗申請，其中14.28萬為非長者單身人士。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未來5年的公營房屋建

設計劃。應耀康表示，留意到非長者單身申請者因為輪候時間長，部分人進入房屋審查階段時已不符合申請資格，或失去申請意慾。房委會去年調整配額計分制，正陸續向非長者單身人士的申請者逐一發信，詢問他們申請公屋意願，若申請人3次不回覆，將被剔除於輪候冊名單外。

陳鑑林：上樓「難過登天」增民怨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鑑林表示，社會上有聲音指「上樓難過上青天」，一般申請者3.6年的平均輪候時間遠超3年上樓承諾，會增加市民怨氣。應耀康承認，公屋輪候冊申請宗數不斷增加，與以前預計有所偏離，當局會多做工夫令輪候時間平均維持於3年，但強調不會考慮推出私樓租金津貼，因無助增加房屋供應。

應耀康續說，特區政府連同房協未來5年合共提供逾97,100個公營房屋單位，承認數字與長遠房屋策略訂下未來10年興建29萬個公營房屋單位的目標仍有距離，但回顧1996年至1997年的經驗，當時政府大力增加公營房屋，數年後供應量才拾級而上，認為每年有機會更新建屋目標。

馮宜萱：多非「熟地」 建屋需時長

5年期公營房屋建屋量

年度	房委會建屋量	房協建屋量	總建屋量*
2012/13至2016/17	74,600	1,100	75,800
2013/14至2017/18	73,300	1,100	74,500
2014/15至2018/19	87,800	2,400	90,300
2015/16至2019/20	93,300	3,700	97,100

*由於進位原因，數字相加結果可能不等於所列總數
資料來源：運輸及房屋局 製表：記者文森

房屋署副署長馮宜萱補充，特區政府建屋正面對不少挑戰，包括大部分的用地並非「熟地」，需進行收地、清拆、重置現有設施、地盤平整或需提供額外的基礎設施，「過去5年諮詢區議會的用地，近80%並非「熟地」，如屯門第五十四區2號地盤。」

她續說，部分用地需進行改劃及提交規劃申請，過去5年約80個已諮詢區議會的項目中，近90%涉及改劃或規劃申請，需時較長，並可能在規劃過程中需要作進一步研究。

馮宜萱坦言，地區人士對項目表達的強烈意見、須取得立法會撥款批准及規劃問題等因素均會影響建屋進度，當局會繼續與發展局、規劃署及地政總署等部門合作，精簡所需的規劃及地政程序，並在可行的情況下縮短收地及清拆程序，以達至新的公屋供應目標。

用含鉛焊料 建一屋邨省30萬

承建商報告揭降低成本「誘惑」 張炳良否認「細眉細眼」而輕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翁麗娜)由特區政府成立的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昨日於前特區終審法院展開正式聆訊。代表委員會的資深大律師石永泰引用承建商的報告，指出使用含鉛焊料的價格較不含鉛焊料便宜，一個擁有約4,000個單位的屋邨，使用含鉛焊料就可節省逾30萬元，又指房署對抹磚灰泥、油漆及窗架等一系列物料進行檢測，卻不包括供水系統中的焊料及水喉是掉以輕心。身兼房委會主席的運輸及房屋局長張炳良指，降低成本對水喉判商的確是一個「誘惑」，並承認建築業界及房委會對鉛相關風險認知不足，但否認當局是因為焊料問題「細眉細眼」而掉以輕心。



張炳良昨日首先作供，庭上強調會以公開透明、以人為本及全面徹查的態度來處理鉛水事件。 梁祖彝攝



石永泰質疑政府部門是否存在對外交流機制。 房屋委員會代表律師殷志在對外交流機制。 梁祖彝攝

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已決定，首兩周聆訊將傳召張炳良、房屋署副署長馮宜萱、房屋發展及標準策劃組總建築師嚴汝洲，及房屋署總屋宇裝備工程師伍廷群共4名證人作供。委員會代表律師昨日披露，在上一輪初步聆訊的3個分判商至今仍未回應委員會信件，委員會已向對方發出傳票，如3個分判商繼續「消失」，委員會稍後會討論如何處理。

高等法院法官、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主席陳慶偉，在昨日開庭初宣佈調換各方提問證人的次序。委員會代表律師的提問排序由最後調到最前，加快切入重點以節省時間。委員會代表律師石永泰其後宣讀開案陳辭，指委員會暫已接獲張炳良、水務署副署長黃仲良、水務署總化驗師陳建民、房屋署副署長馮宜萱及持牌水喉匠林德深的證人供詞。

昨日下午，聆訊由委員會早前已向15個相關部門或公司發信傳召他們作供。石永泰庭上披露，在上一輪初步聆訊的3個分判商至今仍未回應委員會信件，委員會已向對方發出傳票，要求現任及前任東主下周一下一前出席聆訊，但執達吏至今未能向永興及森記東主送達傳票，而恒利東主已收到傳票。他指，若3個分判商繼續「消失」，委員會稍後會討論如何處理。 ■記者翁麗娜

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昨日展開正式聆訊。房屋委員會代表律師殷志首先讀出張炳良早前提交長達21頁的證供，指張炳良於7月7日首度獲悉食水含鉛超標事件，是由房署署長應耀康向他匯報啟晴邨兩個空置單位驗出食水含鉛，其後特區政府進入「緊急狀態」，與發展局及食衛局等召開會議，再呈報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並於7月11日召開了跨部門會議，同月24日宣佈成立委員會為屋宇建築監管機制作全面體檢。

證供指出，當張炳良知道與啟晴邨屬同一個總承建商的葵聯二期食水含鉛量亦超標時，明白處理問題不容怠慢，因此擴大屋邨食水抽驗範圍。張炳良指，特區政府重視事件，採取不低估風險、不製造驚慌的態度，及以公開透明、以人為本及全面徹查三大原則處理。

石永泰在向張炳良提問時指出，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早於1993年發表

報告，指使用含鉛焊料是導致食水含鉛的主因。外媒BBC於2000年一篇報導「Poison on tap」亦指蘇格蘭一個新落成屋苑，有住戶的兩歲孩童經常出現嘔吐不適，繼而揭發屋苑的食水含鉛量超標，當地政府其後確認為源於焊料含鉛；世衛在2011年發表「Lead in Drinking-water」(譯：食水中的鉛)，提及鉛對身體的禍害及其來源。他質疑政府部門是否存在對外交流機制。

合約須「無鉛」焊料 未意識要驗鉛

張炳良作供時回應指，房委會與外國交流經驗，並定時舉行會議，但在鉛水事件前不知道有關報道。他表示，房委會與承建商訂立合約清楚列出要使用「無鉛級別」焊料，因此房委會相信承建商使用的焊料不會含鉛，加上過去社會對相關問題較少關注，以為鉛在水中風險不高，故此房署、承建商以至業界，均無測試食水含鉛量的檢驗制度。

石永泰又分別引用兩間涉事承建商公司的內部調查報告向張炳良提出質詢。他引述有利建築的報告披露，工人使用含鉛焊料或因價格便宜，並舉例單是一個約4,000個單位的公屋項目，水喉判商已可因此而節省逾30萬元，並詢問張炳良有關金額「是否很吸引」。張炳良並無否認，但認為即使同一個水喉匠，亦並非每個公屋項目都驗出食水含鉛量超標，故實際上「並無規則可言」。



由政府成立的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昨日於前終審法院展開正式聆訊。上兩圖為各方代表律師離開法庭。 梁祖彝攝

石永泰又引用中國建築向房委會呈交的內部報告，披露房署對抹磚灰泥、油漆及窗架等一系列物料進行檢測，卻不包括供水系統中的焊料及水喉。他質疑檢測清單由誰制定，並反問是否因為焊料「細眉細眼」而掉以輕心。張炳良強調不認同，並指根據房署過往做法，一旦知道有風險就會採取措施，不會因「細眉細眼」而不做。

工程師學會倡抽查「隔夜水」減擾民



香港工程師學會公佈食水含鉛事件研究報告，報告建議政府為水喉匠制度設等級制，及加入抽查「隔夜水」。 莊禮傑攝

香港工程師學會早前成立專責小組就事件進行研究，研究結果指部分水務署現時採用的標準及條例過時。該會昨日建議特區政府為水喉匠制度設等級制，加強工程監察質素，同時加入抽查「隔夜水」，避免更換所有單位喉管而擾民。

香港工程師學會約10名會員組成的專責小組經10星期研究後，昨日發表的報告指，特區政府驗水時只會抽取經放水後的水樣本，做法與海外有異，建議當局採用雙重抽查機制，即同時抽取經放水後的水樣本及不經放水的水樣本(即俗稱「隔夜水」)。

專責小組主席黃耀昨日在記者會上表示，雙重抽查機制可令政府有更全面的水辦作參考：「隔夜水」理論上會顯示單位水質最毒性，若政府加入抽查「隔夜水」便可集中處理「隔夜水」不合標準的個案，再找出問題的癥結從而追蹤其他同類單位作改善；合格的單位則可減少其後樣本的抽查數目，從而毋須更換所有單位喉管，避免對所有居民造成不便。

建議喉匠設等級制加強監察

報告又指，部分水務署目前採用的標準及條例過時，例如該署的文件沒有明確說明工程須使用無鉛焊料；現行持牌水喉匠制度只設有單一職級亦不合時宜。報告建議，持牌水喉匠制度設等級制，學會會長陳志超指出，現時水喉匠只要持有牌照便可負責所有不論規模大小的工程，應改為以水喉匠的技術及資歷分級，再與工程的複雜性及規模配對，從而加強水喉匠監察工程質素。

對於特區政府推行中央採購物料措施，陳志超認為此舉未必能保證全部用料合乎標準，因為不能擔保在採購及用料運抵工地的過程不會出現問題，「最佳的做法是要在地盤有足夠的監督。」

邱誠武：快驗血早換喉為首要急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食水含鉛的補救措施及後續工作，多名議員均要求港府盡快更換受影響的11條公屋屋內的喉管。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邱誠武表示，全面換喉工程複雜且需時，「至少要一年時間」，已指示承辦商先更換大廈公共地方的喉管。他強調，現時要處理的問題較多，做事要有優次緩急，首要任務是驗血及盡早換喉。

78單位裝濾器後水質達標

邱誠武昨日在會上表示，當局共為涉及46個公屋屋邨的83個公屋項目驗水，當中11個公屋項目食水含鉛量不符合世衛標準。他表示，食水含鉛超標的91個單位當中，78個單位接受承辦商安裝符合認證的濾水器，除了兩個單位拒絕驗水外，餘下76個單位食水樣本均已符合世衛標準。

他續說，截至10月29日，當局公佈66個於2005年之前落成的屋邨的驗水結果，所有樣本均符合標準，房委會仍繼續驗水工作，料本年底完成。

換喉至少一年 公共地方優先

多名立法會議員均向邱誠武質詢，當局何時可全面更換受影響11個屋邨的水喉。邱誠武解釋指，11個食水含鉛超標的屋邨均與使用含鉛焊料有密切關係，涉事總承建商已向房署交待換喉方案，房署正聯同水務署仔細研究有關建議，但由於入屋的喉管



邱誠武指，若承建商違約使用含鉛焊料，房委會可要求作出補償。 彭子文攝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表示應向涉事的承建商追討。 彭子文攝



麥美娟認為，涉事承建商應設立罰款基金。 彭子文攝

工程複雜且需時，全面換喉或需時至少一年。為減輕換喉對居民的影響，當局計劃先在公共地方換喉，但暫未有具體工程時間表。

民建聯議員梁志祥指出，受鉛水影響的租戶活在食水質素恐慌之中，應可以此為由申請調遷。邱誠武則回應說，當局有為受影響租戶安裝濾水器，他們亦有其他水源取水，強調公屋租戶有安全食水飲用，「公屋供應緊張，加上調遷需要各方面綜合判斷，不是簡單說要調遷即可。」

他續說，做事要有優次緩急，當局主要焦點是食水質素，首要任務是盡早換喉及驗血等，未有正面回應為租戶安排免租或免水費的提問。

王國興與麥美娟倡追討承建商及罰款

工聯會議員王國興提出，特區政府在鉛水事件中推出多項臨時措施並涉及一定款項，認為應向涉事承建商追討。工聯會議員麥美娟則認為，應設立罰款基金處罰涉事承建商。邱誠武回應指，若承建商與房委會訂定合約時，有條款要求水喉不能使用含鉛焊料，及後被驗出水喉含鉛，即屬違反合約，房委會可要求承建商作出補償或補救工作，但罰款基金則要承建商自行決定。